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引力传媒”或“公司”）财务人员于近日查询银行账户时获悉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具体如下：

一、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致效趣联科技有限公司名下兴业银行、北京银行等5个人民币账户被冻结，本次合计被冻结金额人民币5,134.5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0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15.90%。

二、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

经公司与相关部门了解，公司初步判断上述冻结原因主要系公司收购上海致效趣联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尾款2,872.4万元尚未支付，股权转让双方对是否达到尾款支付条件存在争议，转让方申请了财产保全。截至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正式法律文书、通知或其他信息。

三、对公司运营的影响

冻结资金事项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剩余货币资金充足，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未对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关于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尾款，公司已进行相应会计处理，不会对利润造成影响。

四、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正积极与相关方面紧急协商沟通，通过正常司法途径妥善解决处理上述事项，力争尽快解决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切实依法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

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